

证券代码：873467

证券简称：奇色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67	奇色环保	2024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华贸硅谷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郭全有先生结合 2023 年度公司治理和生产运行情况，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向董事会汇报《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马景贤女士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汇报《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需要，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郭全有、刘昕。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计划，预计 2024 年度财务预算。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4,157,192.30 元，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代理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倩 4000-87346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